

金門縣政府 函

地址：89345金門縣金城鎮民生路60號
承辦人：科員 陳婉如
電話：(082) 325630#62419
傳真：(082) 324457
電子信箱：t0935888641@mail.kinmen.gov.tw

受文者：金門縣金城鎮中正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5月4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12003515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國立清華大學原函、112國小加註領域客家語文專長學分班自行招生簡章、112國小加註領域原住民族語文專長學分班招生簡章
(371020000A_1120035159_ATTACH1.pdf、371020000A_1120035159_ATTACH2.pdf、371020000A_1120035159_ATTACH3.pdf)

主旨：函轉國立清華大學辦理112年度《國民小學教師進修加註語文領域客家語文專長24以上學分班》及《國民小學教師進修加註語文領域原住民族語文專長24以上學分班（阿美族）》，請轉知所屬教師踴躍報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清華大學112年4月25日清語研所字第112900310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112年5月9日。
- 三、招生對象：國民小學合格在職專任教師（縣市政府薦派教師為優先）以及具國民小學合格教師證書之儲備教師（包括代理、代課或兼任教師）。
- 四、開設班別：客家語文及原住民族語文（阿美族語）各一班。
- 五、招生人數：客家語文27人，原住民族語文（阿美族語）30



人。

六、修業年限：1-2年。

七、上課時間：學期間之週六或週日及寒暑假之週一至週五。

八、上課地點：國立清華大學南大校區（新竹市南大路521號）
或校本部（新竹市光復路二段101號）。

九、收費標準：本學分班為自費班，每學分2,500元。

十、其他詳情請見附件及 <https://git11.site.nthu.edu.tw/p/412-1137-18228.php?Lang=zh-tw>。

正本：各國小(金門縣立金城幼兒園除外)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裝

訂



線